吕梁市离石区龙山路老旧街区综合更新项目 EPC 总承包其它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FQ1411002026101905l8）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吕梁市离石区

一. 招标条件

吕梁市离石区龙山路老旧街区综合更新项目，已由吕梁市离石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离审管批【2026】88 号文件批复。资金来源除申请上级资金外剩余部分由离石区财政资金解决。招标人为吕梁市离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 EPC 总承包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二.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规模：本项目更新改造内容包括沿街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公厕工程、生态停车场及道路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等。

其中：改造建筑立面 219200㎡，改造第五立面 62870㎡，改造沿街商店店招 6040㎡，改造场地铺装 16471㎡，新建 2055m³ 钢筋混凝土挡土墙和围墙；新建公共厕所 8 座；新建生态停车场 6950㎡，配套新建 48 个机动车充电桩车位、100 套非机动车充电设施以及普通机动车和非机动车停车位；电力工程 5641m；通信工程 5057m；照明工程：安装路灯 292 盏、投光灯 14 盏；新建 12 回主线 MPP 电力保护管 4134m、6 回支线 SC 电力保护管 1507m 及配套设施；新建 6 回 7 孔梅花通信保护管 4063m、4 回支线 SC 通信保护管 994m 及配套设施；改造全线道路交通设施；新建交通信号灯、视频监控及交警配套设施；新建沿线景观绿化 10111㎡。

2.2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 1 标段，标段（包）内容：吕梁市离石区龙山路老旧街区综合更新项目从施工图设计、采购、施工到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为止的工作，设计包括：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施工包括：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的保修工作和最终交付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发包人要求）；

2.3 总投资：45063.39 万元。

2.4 资金来源：除申请上级资金外剩余部分由离石区财政资金解决。

2.5 建设地址：吕梁市离石区龙山路（起点建设街，终点高速东口）

2.6 建设工期：540 日历天

2.7 质量标准：

设计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规范、标准、规程、条例等相关要求。

施工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详细施工质量验收标准，满足设计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三.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以下条件：

设计资质要求：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行业（道路工程）和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施工资质要求：同时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同时具备建筑工程专业和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施工负责人须同时具备建筑工程专业和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设计负责人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证书或相关专业高级职称证书，且项目经理和施工负责人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或施工负责人。项目经理可以兼任施工负责人。

3.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近三年内均无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自行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

3.3 未列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者本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未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对本项目提出投标申请，否则投标无效；

3.5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①联合体各成员应为独立法人，联合体牵头人必须是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代表联合体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中承担其义务和法律责任。

②尽管委任了联合体牵头人，但联合体各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③投标时应提交联合体协议书及联合体成员企业相关证件，联合体投标协议须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各联合体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的分工及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④联合体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2 家。

⑤项目经理由联合体牵头单位的人员担任。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6 年 10 月 30 日 17 时 00 分至 2026 年 12 月 01 日 09 时 30 分；

4.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需办理数字证书后方可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12 月 01 日 09 时 30 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6 年 12 月 01 日 09 时 30 分；

6.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网址：http://ggzyjyzx.lvliang.gov.cn/）。

七、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系统）或纸质方式提出

本项目异议接收单位：吕梁市离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永宁东路 396 号

联系人：高先生

联系电话：0358-8226197

九、其他公告内容

9.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9.2 本项目全面实行远程线上开标，项目发起解密 30 分钟内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解密、确认报价。若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主动放弃本次投标。

9.3 参与项目的各投标人需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　《山西省住建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承诺书》。

9.4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按得分从高到低的排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从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9.5 本项目采用“暗标盲评”方式。

十、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为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电话：0358-3398049。

十一、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吕梁市离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山西省吕梁市离石区永宁东路 396 号

联系人：高先生

联系电话：0358-8226197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呈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迎泽西大街 119 号公元时代城 b 座 1707 号

联系人：张彦兵

联系电话：17303583388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彦兵（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